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为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康生命”或“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 2、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青岛盈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康医投”）。
-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4、本次发行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根据本次发行方案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情况提示说明如下：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111,234,705股，最终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公司控股股东盈康医投拟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

截至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日，盈康医投持有公司股份 254,876,2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69%。盈康医投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海尔集团公司间接控制盈康医投，并通过控股企业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 1.73%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41.42%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11,234,705 股，全部由盈康医投认购，若按照发行上限实施，通过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盈康医投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66,110,990 股，占公司总股本（发行后）的 48.59%。盈康医投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海尔集团公司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所涉后续事项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盈康医投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海尔集团公司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不会有实质性影响。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盈康医投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股东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三日